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二年

向承配人配發配售股份	五月七日星期二或之前
在創業板網站公佈	
配售踴躍程度之日期	五月八日星期三或之前
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附註3)	五月八日星期三或之前
股份開始於創業板買賣	五月九日星期四

附註:

1. 除另有所指外,本售股章程所載之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2. 有關配售結構詳情,包括配售條件載於本售股章程「配售結構」一節。
3.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分派之配售股份股票,預期將約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八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包銷商、承配人或彼等之代理人(視情況而定)指定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本公司不會就所有權發出任何臨時文件。
4. 配售股份股票將約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八日發出,並僅自緊接股份首次開始在創業板買賣前一日中午十二時正起始有效,惟須待(i)配售已成為無條件;及(ii)本售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包銷協議之權利未獲行使,方始有效。有意投資配售股份人士務請垂注,倘緊接股份首次開始在創業板買賣前一日中午十二時正前任何時間發生本售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述任何事件,第一上海證券(就其本身作為牽頭經辦人及代表包銷商)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根據包銷協議須予承擔之責任,該等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天災、戰爭、暴動、治安不靖、群眾騷亂、經濟制裁、火災、水災、爆炸、疫症、恐怖活動、罷工或停工。
5. 股份之買賣單位為每手10,000股。
6. 倘上述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佈。